

# 金門縣政府縣政裁示第 2 次管考會議

## 會議資料

會議時間：109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 時

會議地點：本府第一會議室

# 金門縣政府縣政裁示第 2 次管考會議

## 議程表

- 一、 主席致詞
- 二、 承辦單位報告
- 三、 列管案件執行情形檢討報告
- 四、 主席指（裁）示
- 五、 散會

## 承辦單位報告

一、本次會議檢討縣務會議及主管會報進度：

(一) 跨處局：計有 7 案。(頁 4)

(二) 各處局：計有 46 案。(頁 15)

(民政 1、財政 1、金酒 1、環保 2、人事 2、社會 3、衛生 4、建設 9、教育 5、工務 8、觀光 10)

二、會議進行順序，先檢討跨處局案件，再檢討各別處局案件。

## 跨處局總表(7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件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1605 (2019/7/4)	有關縣長政見內推動老舊城區更新修繕及公共安全議題，應朝短、中、長期階段性研議規劃執行，第一階段優先盤整消防栓密度及增設、第二階段以評估防災型都更之可行性，第三階段著重老舊聚落整體之規劃，請消防局配合建設處辦理，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設處、消防局)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新增工務處為主辦單位，請自來水廠陳報第一階段281處消防栓設置計畫(含期程)；第二階段防災型都更及第三階段老舊聚落整體之規劃，解除列管，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建設處 工務處 消防局	
2	主管會報 1080806 (2019/3/14)	有關規劃成立港務公司乙案，由觀光處主政並儘速召開專案會議，請人事處、行政處協助。(觀光處、人事處、行政處)		觀光處	
3	縣務會議 10809003	金門軍事主題園區整合型計畫，由觀光處主政、財政處協辦並請許參議協助，區域區分為核心區及次核心區，並利用本府前辦理之「軍事資源再利用委託研究報告」盤整可用資訊，後續邀集相關單位討論發展期程；對太武水上餐廳、翠谷週邊環境整修及登山路徑再造等計畫，原始既成計畫後續執行與否之相關脈絡，請釐清後簽呈縣長瞭解；各單點地區如明德公園等頹壞或有整修之急迫性者，勘查後仍應協助軍方處理。(觀光處、財政處)		觀光處、財政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件	主辦單位	備註
4	縣務會議 10807017	金門大學運動場新建工程，涉及金門大學、金寧中小學及金寧鄉公所之使用需求及意見，由教育處為統籌整合窗口，於都市計畫土地問題解決後，再另案簽辦確定主政單位接續辦理工程。(教育處、建設處)		教育處、建設處	
5	縣務會議 10806005	金沙戲院定位及走向，如何形塑商圈特色，帶動沙美老街發展，請相關單位蒐整在地居民意願，並凝聚共識，研議帶動或熱絡當地商業圈作為。(文化局、建設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建設處依文化局定調方案後，續行商圈推廣活動。)		文化局、建設處	
6	縣務會議 10805005	社區活動中心與關懷據點及托育整合計畫，因照護所需建築設備設施需求與現行所提供之功能屬性不同，請就既有設施設備進行修繕或局部更改設施、設置無障礙空間及合宜動線，向衛生福利部提報經費補助；另新建之社區活動中心，如屬性為多功能使用，在補助階段明確敘明相對應權利義務，針對設施設備預先規劃，以免耗費資源及建置效能。(社會處、衛生局、各鄉鎮公所)		社會處、衛生局	
7	縣務會議 10804015	針對地區各鄉鎮社區人口數，未來若需施建安養、托育、長照功能之一館多用途建築物，應朝向多功能進行整體規劃，並結合活動中心之使用，以減少資源浪費及重複設置。另后園、林兜新建活動中心計畫，請社會處研議其優先順序及評估可行性，並綜整各社區活動中心已建、在建、待建計畫或未來規畫方案，於彙整後呈縣長室瞭解。(社會處、衛生局)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有二部分應儘速辦理，一是社會處應對鄉鎮型、社區型研議不同的處理方法，修正活動中心相關補助要點，二請速彙整資料上呈縣長室瞭解。)		社會處、衛生局	

## 跨處局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1605 (2019/7/4)	<p>有關縣長政見內推動老舊城區更新修繕及公共安全議題，應朝短、中、長期階段性研議規劃執行，第一階段優先盤整消防栓密度及增設、第二階段以評估防災型都更之可行性，第三階段著重老舊聚落整體之規劃，請消防局配合建設處辦理，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建設處、消防局)</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新增工務處為主辦單位，請自來水廠陳報第一階段281處消防栓設置計畫(含期程)；第二階段防災型都更及第三階段老舊聚落整體之規劃，解除列管，移由「重大專案」列管)</b></p>	<p><b>工務處：</b></p> <p>1. 考量現地環境條件上之可行性，本計畫擬依據消防局提供之各鄉鎮消防栓設置之需求，配合水廠既有管線圖資及現地情況增設消防栓。</p> <p>2. 另為確保水量足夠，針對初步篩選後之點位周邊區域再進行水壓調查。符合需求之點位將列為第一期施做項目。</p> <p>3. 其餘點位則分別依據臨近可銜接管線之距離，分年分階段配合管線延伸辦理施做，惟若有特殊需求者則調整該處之優先順序提前辦理施做。</p> <p>4. 另除增設消防栓外，建請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21條：「直轄市、縣(市)政府對轄內無自來水供應或消防栓設置不足地區，應籌建或整修蓄水池及其他消防水源，並由當地消防機關列管檢查。」籌建或整修蓄水池及其他消防水源，俾利防災救護，以維民眾生命財產安全。</p> <p>水廠針對地區消防栓執行情形說明如下：</p>	<p>1. 第一階段查核點-本計畫基本設計由水廠完成編擬各分年分期施做計畫及預算編擬(109年4月30日)。</p> <p>2. 第二階段查核點-完成第一期工程相關設計書圖文件及發包作業(109年7月31日)。</p> <p>3. 第三階段查核點-完成第一期項目施做(110年6月30日)</p>	建設處 工務處 消防局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1) 水廠截至 108 年 12 月 16 日止，於各自然村設置消防栓如下，已完成施作 19 處，施工中 5 處，配合污水工程辦理管汰已設計尚未施工計 11 處，配合國家公園聚落管汰設計中計 4 處，合計 39 處將陸續完成設置。</p> <p>(2) 管徑未符合「救火栓設置標準」之自然村，水廠將逐年編列預算，配合各鄉鎮環境改善或污水工程逐步汰換自來水管線，以解決消防栓無法增設之問題。</p> <p>(3) 水廠本年度除於金城地區人口較稠密處優先增設 4 支消防栓外，亦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廠商針對消防局建議增設消防栓提出規劃檢討及設計，辦理新增消防栓工程，刻正進行基礎資料及規劃報告編修，預計本年底提出修正版。</p> <p><b>消防局：</b></p> <p>一、本局已訂定於 108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時 30 分，邀集建設處、工務處及自來水廠，召開有關推動老舊城區更新修繕及公共安全議題，會議依指示第一階段先行盤整消防栓密度及增設，已全面清查全縣消防水源</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不足地區，排定建議設置優先順序共 290 處已函請自來水廠規劃增設 9 處尚餘 281 處待增設，為確保消防水源不足地區及狹小巷道之消防安全，本局已辦理以下相關作為，以為因應：</p> <p>(一)劃設消防通道，確保救災車輛出入動線順暢。</p> <p>(二)購置小型消防車及水帶佈線車，可進入狹小巷道並快速佈署水線。</p> <p>(三)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推廣補助設置，全縣補助安裝率已逾九成，截至 108 年止，成功預警案例計有 15 件。</p> <p>(四)每年定期辦理狹小巷道救災演練，提升搶救不易地區之消防搶救效率與效能。</p> <p>每年配合內政部消防署不定期辦理窄巷公案督導會勘，抽查本縣狹小巷道公共安全維護情形，並持續精進相關作為。</p> <p>二、第二階段以評估防災型都更之可行性，本局配合建設處都更建置圖資計畫，優先開闢規劃 4 公尺以上可供消防車輛通行之道路，並提供消防栓圖資結合都市計畫圖雙向整合，朝防災型都更規劃設計。</p>	<p>1080704</p> <p>1081031</p> <p>1090107</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三、第三階段著重老舊聚落整體之規劃，本局將配合建設處規劃辦理，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2	主管會報 1080806 (2019/3/14)	有關規劃成立港務公司乙案，由觀光處主政並儘速召開專案會議，請人事處、行政處協助。(觀光處、人事處、行政處)	<b>觀光處：</b> 本案港務處於 109 年啟案辦理「港務公司成立可行性評估案」，案刻由該處撰擬招標文件中，預計 109 年 1 月底上網招標、2 月決標、3 月至 12 月履約。 <b>人事處：</b> 配合辦理。 <b>行政處：</b> 配合辦理。	列管 2 月份如期招標完成	觀光處	
3	縣務會議 10809003	金門軍事主題園區整合型計畫，由觀光處主政、財政處協辦並請許參議協助，區域區分為核心區及次核心區，並利用本府前辦理之「軍事資源再利用委託研究報告」盤整可用資訊，後續邀集相關單位討論發展期程；對太武水上餐廳、翠谷週邊環境整修及登山路徑再造等計畫，原始既成計畫後續執行與否之相關脈絡，請釐清後簽呈縣長瞭解；各單點地區如明德	<b>財政處：</b> 一、「金門軍事主題園區整合型計畫」係由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擔任召集人，並邀集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軍備局金門分遣所、本府觀光處、工務處、建設處、財政處等相關單位分別於 108 年 8 月 8 日及 8 月 28 日召開工作會議。 二、有關太武水上餐廳、翠谷週邊等核心區為軍方「未釋出」之營區，本處辦理 104 至 107 年度「金門地區軍事資源釋出評估暨規劃運用計畫」係為調	倘未來太武水上餐廳、翠谷週邊等核心區釋出後，由本府觀光處或其他單位辦理撥用，財政處再予協助。	觀光處、 財政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公園等類壞或有整修之急迫性者，勘查後仍應協助軍方處理。(觀光處、財政處)</p>	<p>查軍方奉准「釋出」之營區，兩者性質並不相同，相關成果報告書電子檔將另行提供本府觀光處等需用單位酌參。</p> <p>三、倘未來太武水上餐廳、翠谷週邊等核心區釋出後，由本府觀光處或其他單位辦理撥用，財政處再予協助。</p> <p><b>觀光處：</b></p> <p>一、本案許參議於 108 年 11 月 7 日針對旨案先行內部研討後，於 11 月 8 日赴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與該處楊秘書恭賀及相關作業人員進行研討，。</p> <p>依據研討情形，本府後續作為策提如下：</p> <p>1. 邀集各局處研討資料蒐集方式並依金管處需求分類提供。</p> <p>2. 有關金管處協請本府支援規劃服務費用乙節，擬於金管處完成訪價後，再由雙方討論預算來源，若確定由本府支援，由本處另案檢討籌措。</p> <p>二、為利軍事主題園區之推動，金管處及縣府 109-112 年擬推動計畫如下：</p> <p>1. 金管處：</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或 腹 則 案	各查核點	主辦 單 位	備註
			<p>(1)雙乳山、銅牆山…等主、次核心營區整修工程</p> <p>(2)既有營區據點、展館整修工程</p> <p>(3)既有步道、設施整修、室內陳展設備維護等工程</p> <p>(4)冷戰史料彙集翻譯計畫(八二三、九三砲戰…)</p> <p>(5)口述歷史訪談文物典藏、專書出版及解說資料編輯</p> <p>(6)軍事空間轉化體驗活動推廣(坑道音樂節、金門采風..)</p> <p>2. 縣府及鄉鎮公所</p> <p>(1)金門縣大膽島觀光環境與休憩設施修繕工程</p> <p>(2)陽翟地下戰備坑道旅服設施整建工程</p> <p>(3)烈嶼鄉軍事體驗遊程(后麟營區)充實計畫</p> <p>(4)后頭二營區改善暨步道串連計畫</p> <p>三、太武山水上餐廳部份，已另案簽陳長官瞭解，另亦於 108 年 11 月 7 日配合軍方協助就急迫性項目辦理修繕。</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4	縣務會議 10807017	金門大學運動場新建工程，涉及金門大學、金寧中小學及金寧鄉公所之使用需求及意見，由教育處為統籌整合窗口，於都市計畫土地問題解決後，再另案簽辦確定主政單位接續辦理工程。(教育處、建設處)	<p><b>教育處：</b></p> <p>一、原案已於 108 年 10 月 23 日由副縣長主持之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實地場勘會議中裁示：金門大學標準運動場回歸金門特定區計畫(金門大學附近地區)。並於地號 255-6、594-11 施作臨時性林間跑道。</p> <p>二、108 年 12 月 10 日金寧鄉公所來函表示建議林間跑道不予施作，直接進行整體規劃。</p> <p>三、109 年 1 月 17 日將召開第一次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推動委員會，討論金門大學臨時林間跑道是否施作。</p> <p>四、因原案已從金門大學運動場新建工程更改為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建議解除列管。</p> <p><b>建設處：</b></p> <p>俟教育處依實際需求並完成規劃作業後，再協助辦理都市計畫程序。</p>	109 年 1 月 17 日	教育處、建設處	
5	縣務會議 10806005	金沙戲院定位及走向，如何形塑商圈特色，帶動沙美老街發展，請相關單位蒐整在地居民意願，並凝聚共識，研議帶動或	<p><b>文化局：</b></p> <p>金沙戲院保存發展相關討論工作，歷經於 108 年 8 月 2 日至金沙鎮公所拜會研商，以及 108 年 11 月 18 日辦理文資審議會前</p>	108.12.10	文化局、建設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熱絡當地商業圈作為。(文化局、建設處)</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建設處依文化局定調方案後，續行商圈推廣活動。)</p>	<p>已列冊追蹤之「金沙戲院」文化資產價值與影響評估專案小組現勘審查，並於108年11月27日參與金沙鎮公所召開「金沙戲院發展座談會」，再於108年12月10日召開本縣108年第二次文資審議會，現勘審查決議登錄為歷史建築。本案經過多次協調溝通，提出文化資產與商業結合之第三種可能性，期望能獲得最大共識，也希望在不影響民眾原有開發權的方案下，同步進行維修、保存具文資價值建物，並與舊有周邊商家街屋美化活化，促進金沙商圈風華繁榮再現。</p> <p><b>建設處：</b></p> <p>有關形塑商圈特色輔導可提報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頒布之年度商圈輔導計畫，於每年四月前，鎮公所可依當地發展需求，協助商圈組織規劃提案內容，期透過商圈自主提案及專案輔導，優化商圈整體消費，並報請縣府推薦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申請方式辦理。</p> <p>本處已預先傳送今年度作業規定讓公所了解並先行準備，並協助相關規劃作業事宜。</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6	縣務會議 10805005	社區活動中心與關懷據點及托育整合計畫，因照護所需建築設備設施需求與現行所提供之功能屬性不同，請就既有設施設備進行修繕或局部更改設施、設置無障礙空間及合宜動線，向衛生福利部提報經費補助；另新建之社區活動中心，如屬性為多功能使用，在補助階段明確敘明相對應權利義務，針對設施設備預先規劃，以免耗費資源及建置效能。(社會處、衛生局、各鄉鎮公所)	<p><b>社會處：</b></p> <p>1. 新建社區活動中心案，目前加強於初期規劃設計階段即告知推動社會福利相關業務承辦單位逕與鄉鎮公所接洽，並也請公所能輔導多功能規劃使用，同時將所需設施設備納入考量，避免空間閒置。</p> <p>2. 「金門縣政府輔導鄉鎮公所興建社區活動中心補助作業要點」確有未臻完善之處，惟因涉補助經費調整，各項服務據點或服務設置比率之調整等及各公所及社區未來執行考量等，故本處目前刻正全面檢視研議修正中，擬定於2月中前將研議修正內容陳核。</p> <p><b>衛生局：</b></p> <p>主管單位若需進行既有設施設備修繕或新建多功能使用之社區活動中心，提供長期照顧失能者之相關服務，本局將配合提供相關法規及長照機構空間需求之評估。</p>	配合主辦單位辦理	社會處、衛生局	
7	縣務會議 10804015	針對地區各鄉鎮社區人口數，未來若需施建安養、托育、長照	<b>社會處：</b>		社會處、衛生局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功能之一館多用途建築物，應朝向多功能進行整體規劃，並結合活動中心之使用，以減少資源浪費及重複設置。另后園、林兜新建活動中心計畫，請社會處研議其優先順序及評估可行性，並綜整各社區活動中心已建、在建、待建計畫或未來規畫方案，於彙整後呈縣長室瞭解。（社會處、衛生局）</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有二部分應儘速辦理，一是社會處應對鄉鎮型、社區型研議不同的處理方法，修正活動中心相關補助要點，二請速彙整資料上呈縣長室瞭解。)</b></p>	<p>1. 有關金湖鎮所提報後園及林兜新建社區活動中心2案，日前已再與公所聯絡並提供檢附相關資資料，因該2社區仍未成立社區照顧據點以及推動守望相助等業務，請公所再輔導其積極推動，另再建議規劃多用途使用。公所也表示，因后園社區預定土地上面有一古井，社區尚未取得是否拆除興建共識，故目前可能會暫緩，而另一社區積極爭取中，故公所會再評估是否改提報！</p> <p>2. 另初步了解約有12處社區與村辦共用，近年來新合建者係2案(烈嶼鄉上林村辦暨上林社區活動中心及上岐村辦暨青岐社區活動中心，經費來源：睦鄰經費，議員配合款、本府及內政部補助款等)</p> <p><b>衛生局：</b></p> <p>未來若需施建安養、托育、長照功能之一館多用途之建築物，配合主辦單位進行長照需求之評估，並提供相關法規資料。</p>	<p>配合主辦單位辦理</p>		

## 民政處(1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1014	<p>請烈嶼鄉公所研提當地祭祀廳需求計畫書，包含相關整體規劃、需求項目及可行性評估一併納入，相關先期計畫經費請民政處支應，以向內政部進行預算爭取。(民政處、烈嶼鄉公所)</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列出各查核點時間。)</b></p>	<p>1. 本府本(109)年度編列獎補助費新台幣160萬元整，由烈嶼鄉公所先行規劃設計。「烈嶼鄉殯葬設施服務空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由烈嶼鄉公所辦理招標作業，俟預算通過後賡續辦理審查規劃、提報基本設計成果、召開公開說明會等相關作業。擬於本(109)年11月完成設計成果工程圖說、預算書圖及招標文件。</p> <p>2. 109年度本府編列新台幣160萬元整，由烈嶼鄉公所先行規劃設計，另本府業於108年10月14日提報內政部「本縣110-113年度殯葬設施量能提昇需求」調查表，積極爭取相關預算。</p>	<p>1. 本(109)年1-2月辦理烈嶼鄉殯葬設施服務空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招標作業。</p> <p>2. 3月俟預算通過後辦理決標、簽約作業。</p> <p>3. 4-5月提交服務實施計畫書期初審查作業及修正。</p> <p>4. 6-7月辦理期中審查規劃、基本設計成果，並辦理公開說明會。</p> <p>5. 8-9月提送規劃細部設計成果及審查作業，並辦理公開說明會。</p> <p>6. 10月提送修正設計成果工程圖說。</p> <p>7. 11-12月提送規畫設計圖說及招標文件。</p>	民政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 或 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 單位	備註
			3.業依 108 年 2 月 19 日府民宗字 第 1080014060 號函請烈嶼鄉公所 研提需求計畫書憑辦。			

## 財政處(1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單辦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0502 (2019/2/14)	針對本縣在台資產如何增進短期、長期收益，請財政處儘速研擬方案。(財政處) <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列出各查核點時間。)</b>	<p>一、本府於108年2月18日提出「中和四眷村開發方式探討」分析報告，分別於108年10月28日及108年11月20日向議會提報「中和四眷村土地使用現況專案報告」、「中和四眷村土地開發報告」綜合評估，四眷村基地開發以設定地上權方式為最佳，為慎重未來開發方式，取得效益及眷村土地未來價值最大化為目的，擬委託開發專業顧問公司進行評估最優開發方式。</p> <p>二、依前項開發方式探討報告之開發時程規劃，以漸進方式，優先辦理「太湖山莊」開發，再辦理「浯江新村」，後續開發「太武山莊」及「九如新村」，首先開發太湖山莊及浯江新村，已在本(109)年度預算編列250萬作為開發方式及可行性評估規劃開發，目前辦理公開招標評選專業顧問公司等相關作業，報告完成後依法定程序按土地法第25條規定送請議會審議，並核報行政院核准，始辦理相關開發作業。</p>	108年12月18日簽陳奉縣長核定，優先辦理太湖山莊之活化。預計於109年3月31日前完成公開招標及開標。	財政處	

## 金酒公司(1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2010 (2019/8/22)	<p>為推動大健康產業，針對藥妝等相關產品，請金酒公司研議異業結盟及合作開發可行性，創造雙贏局面。(金酒公司)</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大健康產業的研發面向，除了面膜、藥酒外，還可以有許多面向，請金酒公司再行思考；另請於下次會議前與金門大學研究合作的可能性，並將結果簽核縣長批示。)</p>	<p>大健康產業是現今食品產業發展趨勢，金酒公司目前已與國立台灣大學合作養生酒相關產品之開發，而面膜產品已在金酒門市上市。此外，金門酒廠與金門大學歷年皆有許多相關合作計畫，若未來金門大學亦有合作研究構想，將陳請主管核示後，另行討論辦理。</p>		金酒公司	

## 環保局總表(2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件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1005	<p>有關金湖鎮新塘垃圾掩埋場空間及設備不足問題，應考量以全島垃圾處理之全面性進行規劃，優先向環保署申請補助經費，並朝勞務委託民間業者協作方式，以解決離島垃圾處理受限問題。另建設處已購置之燃燒櫃，亦請儘速讓環保同仁瞭解實際運作方式，並協助處理風倒木囤積問題。在設備未建置完成前，短期人力運作不足問題，請環保局赴現場核實估算需求後，予以協助。(環保局、建設處、人事處、金湖鎮公所)</p> <p>(建設處、人事處、金湖鎮公所已解除管)</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金門縣興建廢棄物倉儲貯存廠計畫」之規劃設計案發包後，解除列管。)</p>		環保局	
2	縣務會議 10808006	<p>針對地區部分餐飲業者規避事業廢棄物收費問題，請環保局研實施定期稽查，以符合公平正義；另因工作調配、一例一休及非洲豬瘟衍生廚餘處理等問題，造成各鄉鎮清潔隊人力不足現象，請環保局瞭解各鄉鎮特殊態樣，或可研究修正人力設置基準，並主動與各鄉鎮長協調溝通，給予協助或配套措施。(環保局、各鄉鎮公所)</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俟「金門縣各鄉鎮公所清潔隊員駕駛技工設置基準」簽奉核准後解除列管)</p>		環保局	

## 環保局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1005	<p>有關金湖鎮新塘垃圾掩埋場空間及設備不足問題，應考量以全島垃圾處理之全面性進行規劃，優先向環保署申請補助經費，並朝勞務委託民間業者協作方式，以解決離島垃圾處理受限問題。另建設處已購置之燃燒櫃，亦請儘速讓環保同仁瞭解實際運作方式，並協助處理風倒木囤積問題。在設備未建置完成前，短期人力運作不足問題，請環保局赴現場核實估算需求後，予以協助。（環保局、建設處、人事處、金湖鎮公所）</p> <p>（建設處、人事處、金湖鎮公所已解除管）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金門縣興建廢棄物倉儲貯存廠計畫」之規劃設計案發包後，解除列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政院環保署於108年12月3日審查同意核列經費500萬元（環保署補助84%計420萬元，本府負擔16%計80萬元），補助辦理「廢棄物倉儲貯存廠設計規劃監造案」。</li> <li>2. 另於108年12月10日簽奉准將經費500萬元納入109年度第一次預算追加，並於109年1月8日函請議會同意以墊付款先行動支。</li> </ol>	函請本縣議會同意本案以墊付款先行動支	環保局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2	縣務會議 10808006	<p>針對地區部分餐飲業者規避事業廢棄物收費問題，請環保局研實施定期稽查，以符合公平正義；另因工作調配、一例一休及非洲豬瘟衍生廚餘處理等問題，造成各鄉鎮清潔隊人力不足現象，請環保局瞭解各鄉鎮特殊態樣，或可研究修正人力設置基準，並主動與各鄉鎮長協調溝通，給予協助或配套措施。(環保局、各鄉鎮公所)</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本案俟「金門縣各鄉鎮公所清潔隊員駕駛技工設置基準」簽奉核准後解除列管)</p>	<p>一、本局已於108年10月28日邀集各鄉鎮公所召開「108年金門縣各鄉鎮清潔隊員設置基準研商會議」，經各公所表示皆有人力不足情形，擬修正「金門縣各鄉鎮公所清潔隊員駕駛技工設置基準」第一點清潔隊員設置標準，各鄉鎮由置二人調整為五人，以補充清潔人力不足缺口，並將依規定程序辦理修正。</p> <p>二、本「金門縣各鄉鎮公所清潔隊員駕駛技工設置基準」修正案，已敬會主計處、財政處及行政處，並於108年12月24日送至縣長室，俟核准後辦理。</p>	簽奉核准	環保局	

## 人事處總表(2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件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1001	本府組織架構調整、增設一級單位及機關(構)改造乙案，請人事處蒐集各單位意見完整臚列並專案提縣務會議審議；另各鄉鎮公所員額增編需求，請人事處實際瞭解後彙整資料，併案向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爭取增編員額數。(人事處)		人事處	
2	縣務會議 10801010	有關鄉鎮公所員額不足部分，請人事處彙整鄉鎮需求併入年後向中央爭取人事編制員額數。(人事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鄉鎮員額不足部分，請人事處函請各公所提出需求及說帖，並彙整後向中央爭取。)		人事處	

## 人事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預定完成日期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1001	本府組織架構調整、增設一級單位及機關(構)改造乙案，請人事處蒐集各單位意見完整臚列並專案提縣務會議審議；另各鄉鎮公所員額增編需求，請人事處實際瞭解後彙整資料，併案向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爭取增編員額數。(人事處)	<p>一、依據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 15 條規定，本府得設立之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總數，除主計、人事及政風單位外，不得超過 16 處、局。為因應縣政推動亟需，經通盤檢視組設並審慎評估可行性後，爰規劃於現有 15 局、處之基礎上，再增設 1 處。</p> <p>二、本案配合縣政長期發展規劃及縣務施政重點，並考量本府建設處現行職掌跨及工業、商業、農業、林業、漁業、畜牧管理、生態保育、水土保持、動植物防疫、公共事業、消費者保護、公平交易、都市計劃、建築管理、傳統建築、城鄉發展設計及國民住宅等各類專業領域，其權責範圍及複雜程度為各處、局之最，爰本於「職能同類」及「專業分工」原則，規劃將建設處分設為「產業發展處」及「城鄉發展處」兩處，俾落實本府「繁榮產經勞動、帶動經濟能量」及「落實土地安居、建構宜居城市」等兩大施政願景。</p> <p>三、另依準則第 23 條規定計算，並依行政院 98 年 9 月 3 日院臺秘字第 0980055934 號函核定本府所屬事業機構減列員額 77 人納入本府總員額數運用後，本府暨所屬行政機關員額總數法定上限為 531 人，惟現有員額總數為 525 人，距法定上限人數，仍有 6 人之核增</p>	109.12 .31	人事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預定完成日期	主辦單位	備註
			<p>空間，刻正撰擬調高編制員額總數計畫，俾向行政院爭取員額，俟行政院核定結果，辦理修編事宜。</p> <p>四、有關鄉鎮公所員額規範，係於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 24 條規範，本府前於 106 年 6 月考試院考試委員蒞金訪視時便協助各鄉鎮公所提案建請修正前開條文內容，惟未獲採納。嗣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內政部「研商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會議」中再度提案修正，然會議結議：「保留，請業務單位會商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研提修正條文」。本案將賡續協助各鄉鎮公所爭取員額。</p>			
2	縣務會議 10801010	<p>有關鄉鎮公所員額不足部分，請人事處彙整鄉鎮需求併入年後向中央爭取人事編制員額數。(人事處)</p> <p>(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鄉鎮員額不足部分，請人事處函請各公所提出需求及說帖，並彙整後向中央爭取。)</p>	<p>有關鄉鎮公所員額規範，係於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 24 條規範，本府前於 106 年 6 月考試院考試委員蒞金訪視時便協助各鄉鎮公所提案建請修正前開條文內容，惟未獲採納。嗣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內政部「研商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會議」中再度提案修正，然會議結議：「保留，請業務單位會商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研提修正條文」。本案將賡續協助各鄉鎮公所爭取員額。</p>	109.12 .31	人事處	

## 社會處總表(3案)

編號	項次	管 案 件	主 辦 單 位	備 註
1	縣務會議 10805002	針對各社區或自然村之罐頭式遊樂設施，請各鄉鎮盤整及核實檢討區分拆除、維修及重建3類，提報社會處統整彙報後續處理作為。(各鄉鎮公所、社會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的罐頭式遊樂設施請社會處簽核盤點結果及因應應作為；前半段的親子館與共融式公園解除列管，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社會處	
2	縣務會議 10803006	為落實中央長照2.0政策及社區照護機能，金寧鄉公所建議於盤山區段，利用鎮西107公有土地，規劃興建社福綜合大樓案，請結合目前檢討中之綜合大樓規劃案和鄉公所進行討論。(社會處)	社會處	
3	縣務會議 10802005	烈嶼鄉興建社福大樓(涵蓋長照、樂齡、日照托育等)專案計畫，請社會處評估可行性。(社會處)	社會處	

## 社會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5002	<p>針對各社區或自然村之罐頭式遊樂設施，請各鄉鎮盤整及核實檢討區分拆除、維修及重建 3 類，提報社會處統整彙報後續處理作為。 (各鄉鎮公所、社會處)</p> <p>(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的罐頭式遊樂設施請社會處簽核盤點結果及因應應作為；前半段的親子館與共融式公園解除列管，移由「重大專案」列管)</p>	<p>一、函文各鄉鎮公所盤點轄內兒童遊戲場新建、修繕及拆除 3 類所需經費。</p> <p>二、盤點後將資料移請建設處研議補助可行性。</p>	<p>一、本處於 108 年 6 月及 7 月二次函文各鄉鎮公所盤點轄內新建、維修及拆除兒童遊戲場所需經費，經統計各鄉鎮公所提報金額合計約 5,000 萬元，資料彙整後送至建設處研議補助經費之可行性。</p> <p>二、經詢問建設處節制 109 年 1 月 13 日補助情形如下：</p> <p>(一) 烈嶼鄉公所補助 25 處，計補助 80 萬元，並已結案。</p> <p>(二) 金寧鄉公所補助 240 萬元，金城鎮公所補助 250 萬元，皆尚未結案。</p> <p>(三) 金湖鎮公所及金沙鎮公所因所提</p>	社會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報項目主要為拆除重建，不符其補助目的，爰未補助。</p> <p>將於近日簽核盤點結果及因應作為。</p>		
2	縣務會議 10803006	為落實中央長照2.0政策及社區照護機能，金寧鄉公所建議於盤山區段，利用鎮西107公有土地，規劃興建社福綜合大樓案，請結合目前檢討中之綜合大樓規劃案和鄉公所進行討論。(社會處)	<p>一、金寧地區之長照2.0-B據點現由衛生局主政，其預定於安岐規畫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日間照顧及臨時住宿等)；另長照C據點係規畫於各社區廣設長照巷弄站，結合延緩失能老化與共餐等服務，以推動在地老化之服務。</p> <p>二、經多次與金寧鎮公所蔡主秘、社會課課長商議，該所已撥用鎮西二營區用地做為該所推動樂齡中心等服務之用，嗣後將陸續撥用同區用地做為續以推展服務，以達活化營區之效。</p>	108年5-6月 108年11-12月 109年1月	社會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案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三、有關 108 年研商綜合大樓規畫案，經洽觀光處獲悉綜合大樓均已裁示停辦。</p> <p>四、109 年 1 月另與金寧鄉公所蔡主秘與李課長確認，現尚無金寧社福大樓之規畫，倘另有需求將再併北二三劃 204 地號活動中心綜合討論。</p> <p>五、綜上，本案經多次與金寧鎮公所確認，暫無運用鎮西 107 公有土地興建社福大樓之需求與具體規畫。倘另有具體需要將另案提出。本案建請予以列除解管。</p>			
3	縣務會議 10802005	烈嶼鄉興建社福大樓(涵蓋長照、樂齡、日照托育等)專案計畫，請社會處評估可行性。(社會處)	一、本府於 108 年 10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 分召開「金門縣烈嶼鄉多功能綜合大樓」興建專案報告會議，會議裁示，本案縣府會盡量支持協助小金門整體發展，但前期規劃設計請鄉公所協助，前提要把規劃設計做出有可行性，縣府會盡量滿足經費挹注及整體需求。	108 年 10 月 108 年 12 月	社會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二、本府於108年12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時0分召開「金門縣烈嶼鄉多功能綜合大樓」基地用地取得會議，會議裁示，請鄉公所再尋找是否有其他可供興建大樓的「縣有地」或「國有地」，這樣可節省土地成本；另也請公所就烈新段39地號(832.65M<sup>2</sup>)土地，評估是否已足夠供興建大樓使用。</p> <p>三、本案將依烈嶼鄉公所可行性評估另予補助。</p>			

## 衛生局總表(4 案)

編號	項次	管 列 案 件	主辦單位	備 註
1	主管會報 1080109 (2019/1/3)	請衛生局即早因應陸續返鄉服務醫保生的後續安排，並研議成立金門部立醫院西半島院區，均衡全島醫療體系，滿足西半島居民夜間、假日之診療需求。(衛生局)  (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西半島院區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衛生局	
2	縣務會議 10802001	烈嶼鄉公所為配合衛生福利部長照 2.0 交通接送業務，車輛需求部分，因年度預算編列問題，請衛生局協助相關事項；另 109 年度車輛採購補助，請於年度預算編列時匡列設定，以利鄉公所持續辦理計畫推動。(衛生局)  (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俟中央核定補助經費後解除列管。)	衛生局	
3	縣務會議 10806001	珠山社區活動中心規劃長照機構乙案，因本府主政單位變動及業務銜接造成與原先承諾社區之協議落差，影響民眾對政府誠信或觀感不佳，請秘書長協調業管單位執行方向，並審慎評估社區長照及托育整合走向，以形成日後執行範例。(衛生局)  (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開業後解除列管)	衛生局	
4	縣務會議 10809005	「制度性轉診平台」如住宿補貼方案及服務台功能強化(含資料建立、傳送及追蹤)等，請衛生局研擬計畫，簽核定案後按計畫執行操作。對於腫瘤術後醫療照護及建立中途之家，針對可行性、方向及相關處境問題，擇期辦理專案報告。(衛生局)	衛生局	建議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 衛生局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0109 (2019/1/3)	<p>請衛生局即早因應陸續返鄉服務醫保生的後續安排，並研議成立金門部立醫院西半島院區，均衡全島醫療體系，滿足西半島居民夜間、假日之診療需求。(衛生局)</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西半島院區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p>	<p>一、依衛福部「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訓練分發及服務管理要點」第三章第十項規定：「離島籍公費畢業生申請分發服務順序如右：1. 簽約時戶籍所在地縣市之離島地區衛生所或公立醫院。2. 簽約時戶籍所在地縣市之非離島地區衛生所或公立醫院。3. 離島地區衛生所(室)或公立醫院。4. 衛福部公告指定位於離島地區之醫院。5. 衛福部所屬之非教學醫院。6. 衛福部公告之偏遠地區醫院並經專案核准。7. 簽約時戶籍所在地之離島地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或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又查醫保生服務年限等同於就學年限，致醫療人力不斷流動，本局積極規劃輔導學生選科，以符本縣醫療需求。</p> <p>二、本縣原於西半島規劃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惟財團法人天主教</p>	<p>一、配合中央政策辦理</p> <p>二、109年6月30日</p>	衛生局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案或	各核查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會台北教區考量本縣長期照護需求及營運相關醫護人力、資金成本等，無意願再參與該案，不同意延長原出具土地開發同意書之期限(107年12月20日止)，案業經府簽奉准終止。依108年9月18日「縣長政見及重要專案研討會議」決議，本案目前因耕莘醫院暫停參與及土地問題而暫緩，惟西半島居民確有所需，因此之後將朝聯合門診中心等方向進行，並規劃以問卷調查方式進行可行性評估，預計於109年上半年提專案報告。</p>			
2	縣務會議 10802001	烈嶼鄉公所為配合衛生福利部長照2.0交通接送業務，車輛需求部分，因年度預算編列問題，請衛生局協助相關事項；另109年度車輛採購補助，請於年度預算編列時匡列設定，以利鄉公所持續辦理計畫推動。(衛生局)	<p>本局已協助該所運用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資源不足地區交通接送量能提申試辦計畫」申請購置交通車1輛，刻正由中央審核中。</p>	109年6月30日	衛生局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查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中央核定補助經費後解除列管。)				
3	縣務會議 10806001	珠山社區活動中心規劃長照機構乙案，因本府主政單位變動及業務銜接造成與原先承諾社區之協議落差，影響民眾對政府誠信或觀感不佳，請秘書長協調業管單位執行方向，並審慎評估社區長照及托育整合走向，以形成日後執行範例。 (衛生局)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開業後解除列管)	珠山社區發展協會已於108年9月27日取得籌設許可，該會已徵得業務負責人，刻正聘日照顧服務員及準備設立文件，俟人員及文件籌備完成後，即可申請設立許可，預計於109年2月開幕。	109年2月29日	衛生局	
4	縣務會議 10809005	「制度性轉診平台」如住宿補貼方案及服務台功能強化(含資料建立、傳送及追蹤)等，請衛生局研擬計畫，簽核定案後按計畫執行操作。對於腫瘤術後醫療照護及建立中途之家，針對可行性、方向及相關處境問題，擇期辦理專案報告。 (衛生局)	一、有關轉診就醫住宿補貼方案本局業已召開內部會議，並研提「縣民轉診赴台就醫住宿補助要點」，俟縣長批核後即可施行，並將相關補助及住宿優惠合約等相關資料上傳至本局局網後，併請行政處協助增加相關資料至本縣 LINE@ 中，俾利轉診民眾隨時查詢相關補助資訊。	一、109年2月27日 二、已完成 三、俟府簽同意後辦理	衛生局	建議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核查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二、本局已完成與民眾赴臺轉診就醫醫院附近旅宿業者簽定住宿優惠合約，提供鄉親快速便捷、便宜優質且安全的住宿空間。</p> <p>三、縣長於 109 年 1 月 7 日至金門醫院太湖樓及舊門診大樓勘查本縣腫瘤醫學癌症中心基地，該院侯院長重光表示將以舊門診大樓 1 樓作為該中心設置地點、2 樓規劃為住宿型長照中心、3 樓規劃為護理之家，目前本局刻正研擬計畫書向中央爭取相關補助經費。</p>			

## 建設處總表(9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件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1303 (2019/5/9)	請相關單位針對金門現行採用的支付系統就資訊、支付、介面進行梳理研議，統整適合使用平台。(行政處、財政處、建設處) (行政處、財政處已解除列管)		建設處	
2	縣務會議 10808005	金城鎮公所建議籌設城區公有零售市場乙案，宜先針對城區整體需求、供給及必要性進行評估；對於既有市場，如何符合現代社會市場需求，可參考台灣相關縣市成功案例，觀摩取經汲取可貴經驗；另北堤路臨時市場使用執照將屆，有關延長使用期限、遷建等相關問題，請召會討論，後續仍應主動與東門鄉親及業者對話，以解決是項問題。(建設處、金城鎮公所)		建設處	
3	縣務會議 10808001	金湖鎮公所建議料羅媽祖公園周邊景觀設施等，因年久失修需補強及美化，請鎮公所提計送建設處審查辦理(建設處)。		建設處	管考建議：俟核定經費後解除列管
4	縣務會議 10807010	金湖鎮新頭、林兜社區及環島南路塔段段家戶污水接管陸續完成，請建設處研議納入109年度鄉村整建範圍辦理(建設處)。		建設處	管考建議：俟核定經費後解除列管
5	縣務會議 10806008	近來因都市計畫政策方向調整，致土地政策前後不一與混亂，民眾多有抱怨，故全面檢討都市計畫已有其必要性，請建設處盤點梳理；另目前自然村建地不足，請研究自然村擴大的可行方案。(建設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自然村建地不足的部分，請研究是否可與金門大學合作，進行基礎調研。)		建設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主 辦 單 位	備 註
6	縣務會議 10805012	金湖鎮舊公所大樓危樓拆除、金湖鎮圖書館頂樓漏水修繕及拉皮工程，請建設處及文化局協助金湖鎮公所處理。(建設處、文化局) (文化局已解除列管)	建設處	
7	縣務會議 10804010	金湖鎮舊菜市場都更案，請建設處擇期辦理居民座談會，就建築法規及居民建議，向鄉親明確說明未來可行方向；另金沙鎮菜市場改建計畫，請建設處亦可與公所，研究可行方案辦理。(建設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金沙菜市場改建計畫，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建設處	
8	縣務會議 10804009	地區類屋危及公共安全及形成環境髒亂問題，請建設處就地區出現態樣、目前可適用法規、現行法規不足需補足處及地區特色等面向，成立專案計畫並邀集各鄉鎮召開會議研商凝聚共識後辦理改善。(建設處)	建設處	管考建議：建議解除列管
9	縣務會議 10804005	金湖鎮山外溪周邊環境美化及親水綠帶建置，請建設處協助金湖鎮公所完成。另有關農路佈設，請依農民需求實勘辦理。(建設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農路佈設部分，解除列管)	建設處	

## 建設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1303 (2019/5/9)	請相關單位針對金門現行採用的支付系統就資訊、支付、介面進行梳理研議，統整適合使用平台。(行政處、財政處、建設處) <b>(行政處、財政處已解除列管)</b>	本處持續配合行政處縣民卡專案悠遊卡支付設備招商第二次推廣計劃，利用本處工商科商業登記櫃檯提供臨櫃申辦商業登記業者相關行銷優惠訊息。		建設處	
2	縣務會議 10808005	金城鎮公所建議籌設城區公有零售市場乙案，宜先針對城區整體需求、供給及必要性進行評估；對於既有市場，如何符合現代社會市場需求，可參考台灣相關縣市成功案例，觀摩取經汲取可貴經驗；另北堤路臨時市場使用執照將屆，有關延長使用期限、遷建等相關問題，請召會討論，後續仍應主動與東門鄉親及業者對話，以解決是項問題。(建設處、金城鎮公所)	一、經盤點，金城城區都市計畫未開發之市場用地已納入金城三期區段徵收檢討解編或因屬私有地無法開闢已納入公共設施用地通盤檢討，未來均將解編。 二、本處於108年10月25日與金城鎮鎮長討論，擬朝短期處理及長期規劃二方向來辦理。短期部份，請金城鎮公所與東門市場就改建期程與規劃討論，擬就目前菜攤部份先進行改善使用；長期規劃部份，則於「金城鎮莒光湖部份風景區市地重劃可行性評估案」或「金		建設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城二期區段徵收」範圍內規劃一處市場用地，以符需求。</p> <p>三、109年1月3日本處與金城鎮長一起前往拜訪地主代表王振權先生，王先生表示將儘速與其他所有權人連繫討論，並就結果於年後與縣府及公所討論。另「金城鎮莒光湖部份風景區市地重劃可行性評估案」業於109年1月13日辦理第一場說明會，區內規劃有公園一處、停車場二處(面積分別為2,800m<sup>2</sup>及2,300m<sup>2</sup>)及綠地一處，其中停車場用地為多目標功能使用，未來能依需求規劃市場使用。</p> <p>四、為因應現今社會消費形態之轉變，有關汲取臺灣成功市場經驗，以規劃符合現代社會市場乙節，將與鎮公所討論，擇符合需求之市場，例如：士東市場、華山市場等，安排觀摩學習。</p>			

編號	項次	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案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3	縣務會議 10808001	金湖鎮公所建議料羅媽祖公園周邊景觀設施等，因年久失修需補強及美化，請鎮公所提計送建設處審查辦理（建設處）。	案已協調公就該區域環境整理美化納入 109 年鄉村整建工程項下先行規劃，再由本府依計畫預算及期程辦理計畫審議核定。	1.作成規劃設計書圖 2.計畫審議核定 3.工程招標施工完工。	建設處	管考建議： 俟核定經費後解除列管
4	縣務會議 10807010	金湖鎮新頭、林兜社區及環島南路塔段段家戶污水接管陸續完成，請建設處研議納入 109 年度鄉村整建範圍辦理（建設處）。	案已協調公就該區域環境整理美化納入 109 年鄉村整建工程項下先行規劃，再由本府依計畫預算及期程辦理計畫審議核定。	1.作成規劃設計書圖 2.計畫審議核定 3.工程招標施工完工。	建設處	管考建議： 俟核定經費後解除列管
5	縣務會議 10806008	近來因都市計畫政策方向調整，致土地政策前後不一與混亂，民眾多有抱怨，故全面檢討都市計畫已有其必要性，請建設處盤點梳理；另目前自然村建地不足，請研究自然村擴大的可行方案。（建設處） <b>(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自然村建地不足的部分，請研究是否可與金門大學合作，進行基礎調研。)</b>	本處業與刻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之規劃廠商就本縣自然村議題，及有關毗鄰自然村土地使用變更及回饋處理原則得具體結果，後續納規劃草案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b>109.06.30</b>	建設處	
6	縣務會議 10805012	金湖鎮舊公所大樓危樓拆除、金湖鎮圖書館頂樓漏水修繕及拉皮工程，請	有關舊公所大樓之拆除，前於 105 年間工務處執行「本縣金湖鎮鎮民綜合		建設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建設處及文化局協助金湖鎮公所處理。(建設處、文化局) (文化局已解除列管)	服務大樓新建工程」案，舊公所大樓亦位於範圍內並由財政處提報報廢拆除在案（金門縣審計室業已予存查），後因新建工程案中止計畫、舊公所未執行拆除。本案日後金湖鎮公所規劃拆除後做何使用？俟確立後續由本處協助核發拆除執照。			
7	縣務會議 10804010	金湖鎮舊菜市場都更案，請建設處擇期辦理居民座談會，就建築法規及居民建議，向鄉親明確說明未來可行方向；另金沙鎮菜市場改建計畫，請建設處亦可與公所，研究可行方案辦理。 (建設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金沙菜市場改建計畫，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一、查金湖公所於民國100年曾委託辦理新市里舊菜市場重建委託規劃案，依其當初調查民眾意願贊成重建的佔71.4% 贊成都更的僅有5.8%。 二、本府於108年6月11日赴金湖鎮公所瞭解金湖鎮舊菜市場改建案，並說明改善建築物窳陋老舊的方式除可依都市更新條例辦理外，尚可依循「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來辦理重建，其程序相對簡單快速。建請公所再辦理地方說明會。 三、金湖鎮公所復於108年7月8日邀集山外舊有市場各攤商辦理「都市危險老舊建築加速重		建設處	

編號	項次	管 案 件	執行構想、原則 或 腹 案	各查核點	主 辦 單 位	備 註
			<p>建條例」執行說明會，會中由本處都計科長說明相關法令之辦理程序與作業方式，俾利儘速取得地方共識，加速推動市場改建。並由公所協助取得攤商共識，以擇定更新方式，加速推動市場改建。</p> <p>四、惟因公所截至目前仍無法取得地方多數意見，爰於109年1月3日本處再赴公所與地方意見領袖研討後續執行方案，獲初步結論：請公所提供市場改建作業意向書發送各地主，並儘速召開說明會，以謀求最大共識，本府才能協助近下一階段實質作業。</p>			
8	縣務會議 10804009	地區頹屋危及公共安全及形成環境髒亂問題，請建設處就地區出現態樣、目前可適用法規、現行法規不足需補足處及地區特色等面向，成立專案計畫並邀集各鄉鎮召開會議研商凝聚共識後辦理改善。（建設處）	本縣頹屋危屋處理之作業，前已函頒金門縣頹屋頹屋處理作業程序，業已明定各階段之處理方式，然本處收集各鄉鎮公所辦理方式，各鄉鎮公所依實際情況執行方式略有不同，本處參採目前辦理方式，於108年11月27日邀集各鄉鎮公所、環保局、林務所召開會議，會議結論如下：		建設處	管考建議： 建議解除列管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一、所有權人明確則依照行政程序，但若所有權人無法配合建築法第 77 條，且公告後仍不予理會者，將依法開罰或依相關規定強制執行，並請各公所提報縣府。</p> <p>二、針對所有權人不明之案件，請受委託單位永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參採國家公園的方式以及針對類屋危屋的申請程序第七點第三項，訂定詳細標準作業程序，且不限於表現在同一張表單中，可依不同樣態使用不同表單、流程，並於訂定後提供各公所辦理。</p> <p>三、請各公所先行整理類屋名單，若遇到無法處理時之件案(無法判定、民眾檢舉)，請各公所依行政程序處理後，定期彙整一次呈報縣府，縣府將安排類屋委員、結構技師、林務所及環保局共同組成一個團隊協助判斷，再決定執行程序。</p> <p>四、請各公所自行判斷其髒亂程度，若僅為環境髒亂則可不列入類屋，可派各公所清潔隊或函報環</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保局，請環保局對案件進行評估後進行補助或找廠商去清理；另請林務所協助樹木問題。</p> <p>五、一旦認定為頹屋後，則依頹屋程序處理，並在縣府公告後，交接給各公所請持續追蹤。</p> <p>六、委託規劃設計應是在各公所拿到同意書，確認進入頹屋流程之案件後進行。</p>			
9	縣務會議 10804005	<p>金湖鎮山外溪周邊環境美化及親水綠帶建置，請建設處協助金湖鎮公所完成。另有關農路佈設，請依農民需求實勘辦理。（建設處）</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後半段農路佈設部分，解除列管)</b></p>	<p>建設處及林務所近年均補助金湖鎮鎮公所執行環境綠美化預算 500 餘萬元，透過環境綠美化業務支援，逐年改善金湖鎮自然景觀品質，初期建議將部份環境管護能力移往山外溪週邊既有公共空間，另相關親水設施規劃，由於涉及區域排水管理及遊憩安全，請公所協助調查及蒐集預做範圍，建設處將邀請相關單位協助處理。</p> <p>一、本處於 108 年 12 月 3 日召開綠十六土地取得開關協調會，決議各單位分工如下：</p> <p>1. 建設處(都市計畫科)：辦理機關用地八十解編及跨區市地重劃等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協助召開綠十六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協調會</p>		建設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議。</p> <p>2. 建設處(建築管理科):協助查估地上物拆遷、補償經費估算。</p> <p>3. 建設處(城鄉科):協助工務處辦理山外溪南側綠地環境規劃作業。</p> <p>4. 金門縣地政局:辦理跨區市地重劃作業。</p> <p>5. 工務處:辦理私有土地同意(取得)協調、地上物拆遷補償作業、國有土地撥用及後續設計施工作業,縣有土地地上物拆遷補償作業。</p> <p>6. 金湖鎮公所:協助辦理私有土地同意(取得)協調、地上物拆遷補償,清查綠地十六建築物使用情形。</p> <p>二、建設處(都市計畫科)著手進行協調會議中;建設處(建築管理科)已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p>			

## 教育處總表(5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主單辦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4017	各鄉鎮運動場所除基本項目設施應給予充實外，其場館運動項目之建置，應研究鄉鎮間彼此互補，並取得最大公約數滿足，以減少資源浪費。(教育處) <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五鄉鎮運動場請教育將計畫(含配比、使用、管理)簽奉核定，並落實到預算編列後，再解除列管。)</b>	教育處	
2	縣務會議 10807009	金湖鎮立體停車場及金東地區游泳池計畫案，請行政處統籌簽呈後，移業管單位立案辦理；並請觀光處及體育場主動與金湖鎮鎮長聯繫，說明規劃方向，以利公所先期配合及準備。(行政處、觀光處、教育處) <b>(行政處已解除列管)</b> <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金湖鎮立體停車場併縣務會議10803010，觀光處解除列管。金東地區游泳池計畫俟招標後再解除列管。)</b>	教育處	
3	縣務會議 10809002	金寧鄉整體帶狀運動休閒及多功能場館興建案，針對未來呈現面貌、運動休閒功能、分工事項及聘請顧問公司規劃等，請教育處構思整體架構想法，並與金寧鄉公所協調達成其短、中、長程計畫之共識，並請儘速積極辦理。(教育處、金寧鄉公所)	教育處	
4	縣務會議 10809014	烈嶼鄉公所建議，該鄉室內游泳池因長年使用，池底、天花板、廁所排水等已有滲漏水及鋼筋外露等問題，請教育處會同實勘，補助修繕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相關預算支應。(教育處)	教育處	<b>管考建議：俟經費核定後解除列管</b>
5	主管會報 1080504 (2019/2/19)	中小學鮮奶酌收費用，請儘速調查家長看法，並於下學期前實施新制。(教育處) <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中小學鮮奶酌收費用，請儘速調查家長看法，並於下學期前實施新制。)</b>	教育處	

## 教育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4017	<p>各鄉鎮運動場所除基本項目設施應給予充實外，其場館運動項目之建置，應研究鄉鎮間彼此互補，並取得最大公約數滿足，以減少資源浪費。(教育處)</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五鄉鎮運動場請教育將計畫(含配比、使用、管理)簽奉核定，並落實到預算編列後，再解除列管。)</b></p>	<p>一、各鄉鎮刻正進行</p> <p>(一) 金城縣立體育館優化</p> <p>(二) 金湖鎮金東游泳池</p> <p>(三) 金沙鎮忠孝新村籃球場(施工中)</p> <p>(四) 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興建物討論中)</p> <p>(五) 烈嶼鄉</p> <p>1.400公尺標準運動場(興建中)</p> <p>2.青少棒、壘球場(處理土地事宜)</p> <p>二、目前五鄉鎮均有所屬之體育設施籌備或興建中，且彼此興建類目均有不同，互補互惠，人口集中的金城鎮及金寧鄉交界帶，將藉由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的討論興建，緩解運動集中城區的問題。</p>	<p>預計109年3月驗收啟用</p> <p>預計109年2月進行先期規劃招標作業</p> <p>預計109年7月竣工</p> <p>109年1月17日開會討論</p> <p>預計109年11月10日竣工</p> <p>預計109年4月完成土地事宜</p> <p>109年1月17日開會討論</p>	教育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2	縣務會議 10807009	<p>金湖鎮立體停車場及金東地區游泳池計畫案，請行政處統籌簽呈後，移業管單位立案辦理；並請觀光處及體育場主動與金湖鎮鎮長聯繫，說明規劃方向，以利公所先期配合及準備。(行政處、觀光處、教育處)</p> <p>(行政處已解除列管)</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金湖鎮立體停車場併縣務會議10803010，觀光處解除列管。金東地區游泳池計畫俟招標後再解除列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縣立體育場於108年9月16日來函申請金東游泳池先期規劃經費新臺幣78萬元，本府業於108年9月27日簽奉核動用第二預備金。</li> <li>2. 後該場於108年11月8日來函說明該年度雖可執行，但因執行期程屬跨年度，無法於本年度執行完畢，請本府於109年再予補助相關經費。</li> <li>3. 後於108年11月22日簽奉核於109年度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科目調配支應。</li> </ol>	預計109年3月辦理先期規劃勞務採購作業，10月完成先期規劃作業。	教育處	
3	縣務會議 10809002	<p>金寧鄉整體帶狀運動休閒及多功能場館興建案，針對未來呈現面貌、運動休閒功能、分工事項及聘請顧問公司規劃等，請教育處構思整體架構想法，並與金寧鄉公所協調達成其短、中、長程計畫之共識，並請儘速積極辦理。(教育處、金寧鄉公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08年12月10日成立金寧鄉帶狀運動休閒園區推動委員會。2.109年1月17日將召開第一次旨揭會議，討論後續作業期程及興建量體內容物。</li> <li>3.已編列本案可行性評估費，後續依據各階段性會議決議進行招標作業及規劃設計調整。</li> </ol>	109年12月31日	教育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4	縣務會議 10809014	烈嶼鄉公所建議，該鄉室內游泳池因長年使用，池底、天花板、廁所排水等已有滲漏水及鋼筋外露等問題，請教育處會同實勘，補助修繕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相關預算支應。(教育處)	<p>一、本案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下午由陳參議金增率隊赴烈嶼鄉游泳池進行實地場勘。</p> <p>二、將協助申請 109 年度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相關經費。</p> <p>本案俟該所備妥相關申請文件後，協助該所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經費，並與本府主計處共同研擬籌措地方自籌款新臺幣 271 萬 1,180 元整相關經費。</p>	預計於 109 年協助該所申請教育部體育署相關經費。	教育處	管考建議： 俟經費核定後解除列管
5	主管會報 1080504 (2019/2/19)	中小學鮮奶酌收費用，請儘速調查家長看法，並於下學期前實施新制。(教育處) <b>(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中小學鮮奶酌收費用，請儘速調查家長看法，並於下學期前實施新制。)</b>	本案業於 108 年 9 月 17 日邀集學校相關人員與會進行研商，另於 108 年 9 月 25 日「108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園)長會議」進行討論，並於 108 年 11 月初於「金門教育 fun 學趣」粉絲專頁上向民眾徵詢意見，贊成酌收部分費用之比例達 91%。	109/7/31	教育處	

## 工務處總表(8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9008	金湖鎮公所建議，新頭伍德宮停車場及漁村因沙灘被掏空嚴重，請工務處列入海岸侵蝕養護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整建，防止國土流失。另地區灘際相關問題，請一併納入協處解決。(工務處)	工務處	
2	縣務會議 10808007	金沙鎮公所建議陽翟至山西(光華路一段)拓寬評估案，請工務處邀集金沙鎮公所現勘，釐清私人土地取得方式或困難度等問題，定調接續作法。(工務處) <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工務處函金沙鎮所何時完成土地取得協調作業，再解除列管。)</b>	工務處	
3	縣務會議 10807012	「金門縣金鑽進士路網」(機關用地364)整體空間營造及服務設施需求整合，因牽涉中央法規限制及金沙鎮鄉親之期望，兩者之整合及營求共容性，可研究分期進行及預作可行方案，以時間換取空間，帶動區域整體發展。(工務處)	工務處	
4	縣務會議 10803005	環島北路盤山至金大側門路段，為維護行車安全，請工務處列入施政項目，研議優先辦理道路拓寬工程。(工務處)	工務處	
5	縣務會議 10802003	烈嶼鄉后頭北海岸一帶海岸侵蝕嚴重問題，請工務處協調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前往現地查勘鄉土流失狀況，以利進行後續相關防治作為。(工務處)	工務處	
6	縣務會議 10806009	北山出海口蚵民要求裝置自來水清洗池，請建設處會同鄉公所現勘，研議設置方式。另金門大橋湖下端，容積獎勵處理變更情形，應適時揭露，以讓民眾瞭解；週邊公有土地之未來開發計畫，應有前瞻性思考，以免閒置太久，影響區塊發展。(建設處、工務處) <b>(已於108.12.17簽奉核准建設處解除列管)</b>	各業管單位	
7	主管會報 1080117 (2019/1/3)	打造共融公園，利用閒置土地或改造現有公園，融合在地自然景物、文化等，滿足不同年齡層需求，在東西半島先行設置示範點，並研議與文化局的圖書館計畫搭接的可能性。(工務處、文化局)	工務處、 養工所	

編號	項次	管 案 件	主 辦 單 位	備 註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文化局解除列管；共融式公園由工務處主導俟選址確定了，再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		
8	縣務會議 10802004	<p>烈嶼鄉 25 處遊樂設施老舊問題，因應安全法規要求嚴格，後續處理方式，請相關單位與鄉公所取得共識後，進行相關因應作為；另覓地興建共融式遊憩公園方案，亦請研究相關可行性作法。</p> <p>(社會處、建設處、觀光處、工務處)</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前半段併案縣務會議10805002。後半段共融式公園選址除東西半島外，併請研究烈嶼鄉是否有設置的必要性。)</p>	工務處	

## 工務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縣務會議 10809008	金湖鎮公所建議，新頭伍德宮停車場及漁村因沙灘被掏空嚴重，請工務處列入海岸侵蝕養護計畫，向中央爭取經費整建，防止國土流失。另地區灘際相關問題，請一併納入協處解決。(工務處)	<p>1. 依海岸管理法、行政院秘書長 106 年 3 月 8 日院臺財字第 1060005990A 號函示、內政部 107 年 6 月 28 日召開「金門海岸致災地點防護及因應措施相關事宜」研商會議分工決議及經濟部 108 年 1 月 3 日頒布海岸侵蝕防護權責分工協調指定原則，有關國家公園範圍內海岸侵蝕防治權責係屬內政部營建署，先予敘明。</p> <p>2. 依內政部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召開「金門海岸致災地點防護及因應措施相關事宜」研商會議分工議題二之決議，為利後續金門地區海岸線防治對策之推動執行，已由內政部營建署(綜合計畫組、國家公園組、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本府等單位成立推動專案小組及指派聯絡窗口，由內政部營建署定期(每半年)函請相關機關回報各防護措施之辦理情形，並適時召開專案小組會議討論。</p> <p>3. 近期民眾或公所反應金門海岸有退縮之地區如安岐、青岐、青嶼、官澳及新頭等，目前已彙整各單位提報須釐清有涉及侵蝕之點位，並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府工水字第 1080049086 號轉請內政部提報「金門</p>	108.02.27 邀集各單位 辦理會勘	工務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海岸致災地點防護及因應措施推動專案小組」討論，建請屬國家公園範圍內地區由內政部督促金管處本於權責妥處，在非屬國家公園範圍地區，則請第八河川局研擬相關防護作為，內政部已函請各單位表示意見，並於108.12.18由署長主持召開上開小組專案會議研商，惟金管處仍表示國家公園範圍內非屬該管權責，營建署亦表示請本府邀集金管處、營建署及中央水利主管單位等至現地勘查後再議。另其餘本縣非屬國家公園之範圍，將請中央水利主管單位依「經濟部海岸侵蝕防護權責分工協調指定原則」協助釐清各區域防護權責，並預計於109年2月邀集水利署、第八河川局等中央水利主管單位及營建署等相關單位，針對造成侵蝕之原由研擬相關防護建議，並磋商可行改善之方案。</p> <p>4.另新頭伍德宮一帶海岸，已於108.11.21由副縣長邀集金管處、金防部、金湖鎮公所及本府相關單位現地會勘後，初步共識由金湖鎮公所參考澎湖縣設置竹樁防風固沙方式，於該區段辦理試驗計畫，再視成效檢討後續執行方式。</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2	縣務會議 10808007	<p>金沙鎮公所建議陽翟至山西(光華路一段)拓寬評估案，請工務處邀集金沙鎮公所現勘，釐清私人土地取得方式或困難度等問題，定調接續作法。(工務處)</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工務處函金沙鎮所何時完成土地取得協調作業，再解除列管。)</p>	<p>1. 本案經 108.09.30 拜會金沙鎮公所吳鎮長及建設課許課長研商，因本計畫道路拓寬涉及私有土地 182 筆，將由本處會同金沙鎮公所調查私有土地權屬資料並與私有地主協調後，俟協調結果之可用土地地點面積範圍條件辦理後續事宜。</p> <p>2. 另依照 108.12.19 縣政裁示第 1 次管考會議主席裁示請本處函金沙鎮公所後解除列管。案已於 108.11.25 函送金沙鎮公所土地清冊，另經洽金沙鎮公所表示因私有土地數量龐大，恐無法於一年半載完成，將另案檢討有無部分彎道改善需求。</p>	已完成主席裁示事項，建議解除列管。	工務處	
3	縣務會議 10807012	<p>「金門縣金鑽進士路網」(機關用地 364)整體空間營造及服務設施需求整合，因牽涉中央法規限制及金沙鎮鄉親之期望，兩者之整合及營求共容性，可研究分期進行及預作可行方案，以時間換取空間，帶動區域整體發展。(工務處)</p>	<p>「金門縣金鑽進士路網」(機關用地 364)進士文化之心整體空間營造及服務設施需求將採「分期分階段進行」，說明如下：</p> <p>1. 為符合中央補助項目及 108.06.20 營建署審議會決議，第一階段將以高陽路臨路空間(約 0.35 公頃)整備作為路網核心及高陽路中段兼具進士文化及綠意之休憩節點、廣場營造，並配合金鑽進士路網第</p>	109.03. 細部審查會議	工務處	

編號	項次	管 案 件	執行構想、原則 或 腹 案	各 查 核 點	主 辦 單 位	備 註
			<p>一期工程施作，業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及於 108.12.17. 申報開工。</p> <p>2. 本基地涉及跨局處需求之橫向整合，除依據 108.06.20. 營建署審議會議裁示暨 108.08.19 地方說明會、108.08.30 服務設施需求整合研討會議意見整合，第二階段之「進士文化之心（約 3.61 公頃）」將先完成「核心環境景觀、基礎戶外活動、交通服務設施」整體規劃及細部設計成果，並據以爭取中央計畫預算補助或由縣府預算編列，進行工程發包及完工啟用（預計 109~111 年），以連結高陽路、太武山、古官道尋訪及周邊陽翟、蔡厝聚落等多元觀光主題遊程、行銷活動，以及綠色交通路網實踐。業於 109.01.02. 函請廠商於 109.01.07. 檢據相關資料至府憑辦，刻正陳核中。</p> <p>3. 另為銜接前述兩期基礎建設成果，可同步另案推動「基礎管理服務中心之建築設計與主體建置」、「共融式公園環境及設施營造」，提供居民、遊客必要服務，俾有效進行公園管理，營造為金沙地區、東半島生活休閒及遊憩服務亮點。</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4	縣務會議 10803005	環島北路盤山至金大側門路段，為維護行車安全，請工務處列入施政項目，研議優先辦理道路拓寬工程。(工務處)	本案細部設計已核定，原定於108年12月辦理招標，因108年11月27日召開居民說明會仍有民代、民眾表達強烈反對移樹，刻正彙整當日相關意見回覆說明資料續予溝通。	109.02.- 109.03 彙整回覆說明，並透過社群媒體回應環北拓寬議題 109.04. 依照輿情續予評估拓寬案	工務處	
5	縣務會議 10802003	烈嶼鄉后頭北海岸一帶海岸侵蝕嚴重問題，請工務處協調經濟部水利署第八河川局前往現地查勘鄉土流失狀況，以利進行後續相關防治作為。(工務處)	近期民眾或公所反應金門海岸有退縮之地區如安岐、青岐、青嶼、官澳及新頭等，目前已彙整各單位提報須釐清有涉及侵蝕之點位，並於108.07.22府工水字第1080049086號轉請內政部提報「金門海岸致災地點防護及因應措施推動專案小組」討論，建請屬國家公園範圍內地區由內政部督促金管處本於權責妥處，在非屬國家公園範圍地區，則請第八河川局研擬相關防護作為，內政部已函請各單位表示意見，並於108.12.18由署長主持召開上開小組專案會議研商，惟金管處仍表示國家公園範圍內非屬該管權責，營建署亦表示請本府邀集金管處、營建署及中央水利主管單位等至現地勘查後再議。另其餘本縣	108.02.27 邀集各單位 辦理會勘	工務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非屬國家公園之範圍，將請中央水利主管單位依「經濟部海岸侵蝕防護權責分工協調指定原則」協助釐清各區域防護權責，並預計於 109 年 2 月邀集水利署、第八河川局等中央水利主管單位及營建署等相關單位，針對造成侵蝕之原由研擬相關防護建議，並磋商可行改善之方案。</p>			
6	縣務會議 10806009	<p>北山出海口蚵民要求裝置自來水清洗池，請建設處會同鄉公所現勘，研議設置方式。另金門大橋湖下端，容積獎勵處理變更情形，應適時揭露，以讓民眾瞭解；週邊公有土地之未來開發計畫，應有前瞻性思考，以免閒置太久，影響區塊發展。(建設處、工務處) <b>(已於 108.12.17 簽奉核准建設處解除列管)</b></p>	<p>1. 經查本縣金門特定區(配合金門大橋新建工程)細部計畫書-金寧端區段徵收都市計畫範圍中計有商業區共有 28,678 m<sup>2</sup>(公有地佔 7,548 m<sup>2</sup>)，住宅區共有 19,463 m<sup>2</sup>(公有地佔 7,548 m<sup>2</sup>)，道路用地 29,965 m<sup>2</sup>、兒童遊樂場用地 3,414 m<sup>2</sup>、公園 4775 m<sup>2</sup>、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4,074 m<sup>2</sup>及停車場用地面積計 946 m<sup>2</sup>等使用分區劃定，目前金寧端區段徵收已完成配地，烈嶼端區段徵收經大部份地主同意俟金門大橋工程完工後再進行選配用地。</p> <p>2. 上開金寧端區段徵收都市計畫範圍中之金門大橋 30M 道路用地已移交施工及預定 110 年 6 月完工，其餘區段徵收範圍社區道路(除少部分範圍外)、停車場用地等業已完工及提供公眾使用。</p> <p>3. 另公園用地、兒童遊樂場用地等即配合當地都市發展進程，由各設施業管單位依</p>	依案進檢討	各業管單位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需提報計畫及建置，俾提供鄰近社區生活機能之所需。</p> <p>4. 另商業區、住宅區等公用地則由該管縣有公有地管理單位配合政策與財政狀況，視金門大橋完工後適時檢討原財務計畫，再檢討依規定予以標售、標租或設定地上權以應所需。</p> <p>5. 建議解除列管。</p>			
7	<p>主管會報 1080117 (2019/1/3)</p>	<p>打造共融公園，利用閒置土地或改造現有公園，融合在地自然景物、文化等，滿足不同年齡層需求，在東西半島先行設置示範點，並研議與文化局的圖書館計畫搭接的可能性。(工務處、文化局)</p> <p>(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文化局解除列管；共融式公園由工務處主導俟選址確定了，再解除列管，並移由「重大專案」列管。)</p>	<p>1. 本案預計於西半島之莒光公園及東半島之蘭湖公園設置共融式公園。另高陽路旁機364用地則納入評估辦理。</p> <p>2. 其中莒光公園原預計108年辦理工程招標，109年完工。蘭湖公園原預計110年辦理工程招標及完工。另機364用地則尚需待金鑽路網完工及整合地方意見後再予評估。</p> <p>3. 莒光公園原已簽辦招標，惟議會辦理撥用興建議會大樓，爰該計畫暫緩。案將俟議會大樓定案後再行研議是否調整前開設置期程。</p>	<p>109.06前若議會大樓已確定興建或仍未定案，則研議調整莒光公園與蘭湖公園期程。</p>	<p>工務處、養工所</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腹案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8	縣務會議 10802004	<p>烈嶼鄉 25 處遊樂設施老舊問題，因應安全法規要求嚴格，後續處理方式，請相關單位與鄉公所取得共識後，進行相關因應作為；另覓地興建共融式遊憩公園方案，亦請研究相關可行性作法。</p> <p>(社會處、建設處、觀光處、工務處)</p> <p>(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前半段併案縣務會議 10805002。後半段共融式公園選址除東西半島外，併請研究烈嶼鄉是否有設置的必要性。)</p>	<p>1. 有關東西半島設置共融公園案執行構想及腹案詳主管會報項次 1080117 案。</p> <p>2. 另依照 108.12.19 縣政裁示第 1 次管考會議主席裁示除東西半島外，併請研究烈嶼鄉是否有設置的必要性。經初步與公所研討，擬俟公所於烈嶼鄉擇適當地點定案後，由本府先補助先期費用予公所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後續則視規劃設計階段成果研議續予補助工程經費。</p>	<p>109/1 請烈嶼鄉公所確定地點。</p> <p>109/3 烈嶼鄉公所提報計畫</p>	工務處	

## 觀光處總表(10 案)

編號	項次	列管案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2708 (2019/11/14)	柳營營區設施種類、汰舊換新、管理、開放使用限制、人力配置、遊客喜好度、經營型態等事項，請觀光處擇期向縣長專案報告。(觀光處)	觀光處	
2	主管會報 1082707 (2019/11/14)	水頭港建港計畫，因 S2-S3 碼頭工程及旅客服務中心大樓兩案，進度執行不佳，交通部航港局要求於 11 月 15 日前提出調整修正計畫，請港務處儘快處理；另涉及預算執行率及 109 年預算分配，請觀光處管控辦理時效。(觀光處、港務處)	觀光處	
3	主管會報 1082706 (2019/11/14)	金門國內商港第四港區(馬山港)計畫，目前執行進度為劃定港區等招標作業，該案為行政院每月追蹤列管案件，相關期程應嚴格控管，請觀光處及港務處積極辦理。本案列入每月第三週(星期四)管考會議專案列管，請觀光處及港務處出席報告執行進度。(觀光處、港務處)	觀光處	
4	主管會報 1080409 (2019/1/24)	針對機場特產中心，應做為行銷金門特產的展示點，請觀光處統籌研議。(觀光處) (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俟觀光處於 109 年 4 月 19 日續約後再解除列管。)	觀光處	
5	主管會報 1080209 (2019/1/10)	請觀光處就城區的停車空間及改善需求進行盤整規劃分析後，再行啟動整頓計畫。(觀光處) (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城區停車收費至少應計畫簽呈定案，並設定查核點自主管理。)	觀光處	
6	縣務會議 10809001	因應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之交通及觀光產業發展進行委外規劃案，請業管單位明確向規畫顧問公司傳達未來欲達成目的方向，且所提方案需務實可行並具效益；因總體計畫執行時間緊迫，請烈嶼鄉公所針對產業發展及大橋管理方面，先與地方人士凝聚方向或共識，盤整後讓觀光處瞭解納編。(觀光處、烈嶼鄉公所)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管 案 件	主辦單位	備 註
7	縣務會議 10808002	有關車船處針對特定族群及需求，調整公車路線及時刻表乙節，請針對以前年度曾完成委託調查規劃案成果，觀光處參採並重新盤整實需及調整需求。(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機場是很重要的轉運節點，請觀光處與車船處研究路網規劃。)	觀光處	
8	縣務會議 10807022	有關軍事園區文化遺產及砲陣地維護，不論是方向梳理、保存方式及相關維護等，請觀光處與金門國家公園開會前，應先有腹案，不要流於開會形式。(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觀光處進行基礎資料蒐集(文化研討會、碩士論文、觀光的規劃研究、財政處))	觀光處	
9	縣務會議 10807004	金沙鎮行政大樓現址，一樓增設民眾洽公空間、旅遊服務中心及車船處員工休息室，請觀光處為先期秘書單位，統整全案經費額度，並召集會議協調確認預算來源科目，納入109年度預算；並於今年度辦理全案規劃設計，明年度進行工程招標，減少使用民眾之不便性。(觀光處、金沙鎮公所)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全案內容底定後解除列管。)	觀光處	
10	縣務會議 10803010	五鄉鎮停車需求調查評估分析報告，請觀光處主動讓各鄉鎮長瞭解進行方向，並適時讓民眾瞭解計畫期程及執行進度；另金湖鎮公所所提立體停車場需求，主管單位可研究以多目標、多功能使用方向進行評估推動。(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金湖鎮立體停車場委商規劃後解除列管。)	觀光處	

## 觀光處案件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	主管會報 1082708 (2019/11/14)	柳營營區設施種類、汰舊換新、管理、開放使用限制、人力配置、遊客喜好度、經營型態等事項，請觀光處擇期向縣長專案報告。(觀光處)	<p>一、柳營軍事營區目前開放項目有：有軍事體驗設施區(雷射槍、飛鏢射擊)、高空探索設施體驗區(巨人梯、高空擊球、上下雙索等等)及低空探索設施體驗區(蜘蛛網、獨木橋、大腳哈利等等)及武器陳展區等。</p> <p>二、各項設備汰舊換新及管理：</p> <p>1. 每年均定期委外廠商分上、下半年度各檢查乙次，於每次定期維護保養之後，提供維護保養和建議報告，依建議報告書辦理各項設備之汰換更新，並每年護木漆塗佈一次延長設備使用年限。</p> <p>2. 目前「雷射槍戰場」、「戰車世界遊戲體驗館」、「雷射迷宮」、及「飛鏢投射館」等展館正常使用中。高空體驗區，安全設備較老式，經檢討並參考現有類似體驗設施設場所，研擬增設高空體驗區自我確保探索安全設施，節省人力，提昇服務品質及友善旅遊環境。</p> <p>三、檢討改善：</p> <p>1. 柳營軍事體驗園區營運及檢討改進報告案正陳核中，各面向自主檢討，建立一套安全維護管理標準作業程序，增設新型安全確保裝置及預約系統，以節省人力。</p> <p>2. 結合全縣年度重要活動予支持性服務及增加多元行銷管道，吸引人潮。</p>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3. 辦理園區互動體驗式比賽活動，結束時贈送紀念(宣導)品，並辦理遊客問卷調查，分析遊度對各項設施的喜好、年齡層、來園交通工具等等，以為規劃營運方向及後續檢討改進之參考依據。</p> <p>4. 未來將結合各景點收費機制，評估結納入周遊券體驗項目，增加多元的銷售及行銷管道。</p> <p>5. 原柳營營區營運移轉先期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因執行已無法達到原先預期目標效益，該案辦理終止契約，後續視營區活化利用之需，再進行評估規劃委外計畫。</p> <p>四、本案相關事項已專案陳核中，俟核准後擇期向縣長報告。</p>			
2	主管會報 1082707 (2019/11/14)	水頭港建港計畫，因 S2-S3 碼頭工程及旅客服務中心大樓兩案，進度執行不佳，交通部航港局要求於 11 月 15 日前提出調整修正計畫，請港務處儘快處理；另涉及預算執行率及 109 年預算分配，請觀光處管控辦理時效。(觀光處、港務處)	<p>有關修正計畫已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提報航港局，該局已完成審查，並於 109 年 1 月 6 日提報交通部審核，由該部審核中。</p> <p>有關預算執行率部分本處將督請港務處依預算分配積極辦理，並適時召開列管會議，避免執行率低落。</p>	已依限提送修正計畫，無查核點。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3	主管會報 1082706 (2019/11/14)	金門國內商港第四港區(馬山港)計畫，目前執行進度為劃定港區等招標作業，該案為行政院每月追蹤列管案件，相關期程應嚴格控管，請觀光處及港務處積極辦理。本案列入每月第三週(星期四)管考會議專案列管，請觀光處及港務處出席報告執行進度。 (觀光處、港務處)	本案涉及新設港區作業，包含:1. 商港區域劃定，2. 土地取得，3. 海域用地劃定，4. 相關法令之申請(環評、水下文資及海岸管理)。目前港務處已針對劃定港區位置啟案辦理「金門國內商港區域(料羅、水頭、九宮、馬山)劃定」計畫，本案預定109年1月18日開工，109年5月1日提送期中報告，109年7月1日提送期末報告，並配合納入金門港埠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11~115年)，於109年8月11日前提送交通部航港局審核，俟111-115年計畫核定後賡續辦理新港區環評、水下文資及海岸管理等行政作業。	1、109年1月18日開工。 2、109年5月1日提送期中報告。 3、109年7月1日提送期末報告。	觀光處	
4	主管會報 1080409 (2019/1/24)	針對機場特產中心，應做為行銷金門特產的展示點，請觀光處統籌研議。(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觀光處於109年4月19日續約後再解除列管。)	1. 尚義機場農特產中心係由本府建設處向航站承租，合約將於109年4月19日終止，於108年9月20日簽准由本處處處理後續對接，有關後續與航站續約及展位調整事宜，本處業編列入明年預算，俟預算通過後辦理採購事宜。 2. 本案未來規劃方向(調整為「金門形象館」)，已於109年1月6日上呈，俟奉核可後，與航站研議相關細節及辦理續約事宜。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5	主管會報 1080209 (2019/1/10)	請觀光處就城區的停車空間及改善需求進行盤整規劃分析後，再行啟動整頓計畫。(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城區停車收費至少應計畫簽呈定案，並設定查核點自主管理。)	有關金城城區整體停車供需調查分析及規劃，本處已於107年納入「金門地區停車場整體規劃」案辦理，案經規劃並向縣長簡報後，政策核定啟動金城國中地下停車場(313格)及中正國小地下停車場(308格)興建計畫。 金城國中地下停車場案已於108年12月21日委由本府工務處代辦規劃設計及施工；中正國小地下停車場部分刻陳核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中，俟奉核定後委由工務處代辦規劃設計施工。 有關城區停車收費部分： 有關地區停車場收費計畫，將分階段辦理停車場收費機制，第一階段以路外停車收費機制為主，首先108年12月1日業已完成金門航空站第三停車場、水頭碼頭小三通及烈嶼停車場及山外車站停車場等四場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收費管理；第二階段以重要城區停車收費機制為主，預計將重要城區(金城、金湖)易壅塞路段及周邊路外停車場納入停車收費規劃，執行進度，將召開研商金城、金湖鎮路邊及路外停車場納入城區停車收費機制會議。俟取得共識會議結論，再行簽呈計畫定案，俾利後續停車收費機制之執行。	計畫簽定後，將一併設定收費機制執行進度查核點，俾利自主管理。	觀光處	
6	縣務會議 10809001	因應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之交通及觀光產業發展進行委外規劃案，請業管單	一、遵示辦理。	簽約 (109.01.07日)後經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位明確向規畫顧問公司傳達未來欲達成目的方向，且所提方案需務實可行並具效益；因總體計畫執行時間緊迫，請烈嶼鄉公所針對產業發展及大橋管理方面，先與地方人士凝聚方向或共識，盤整後讓觀光處瞭解納編。(觀光處、烈嶼鄉公所)	二、「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交通規劃」委託服務案計畫工作項目含烈嶼發展願景及政策目標梳理、基礎資料調查分析、道路交通系統調查及預測分析、烈嶼鄉道路交通系統檢討規劃、綠能運輸系統發展規劃、烈嶼鄉道路交通管制計畫及烈嶼交通轉運站選址規劃等七大項，本府亦成立相對應工作小組，本處將與烈嶼鄉公所、工作小組密切溝通，務求所提方案切實可行，除符合民意外，對烈嶼鄉交通更有實質上的幫助。	機關通知日起50個日曆天(109.02.24日)內，提送期初報告書		
7	縣務會議 10808002	有關車船處針對特定族群及需求，調整公車路線及時刻表乙節，請針對以前年度曾完成委託調查規劃案成果，觀光處參採並重新盤整實需及調整需求。(觀光處)(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機場是很重要的轉運節點，請觀光處與車船處研究路網規劃。)	(一) 車船處針對以前年度規劃案成果經參採後已調整路線由本處彙整如附。 (二) 為因應金門大橋通車後大眾運輸路網重新規劃，該處已於108年9月份提出金烈大橋通車大眾運輸路網重整計畫經本處向公路總局申請，預計委託專業團隊進行大金門與烈嶼鄉現行公車票證與船舶票證分析、規劃適合大小金公車後之營運路線與模式、研擬金烈大橋整體通車前的營運分階段執行策略與內容，最終目標提供大金門與烈嶼鄉無縫之公共運輸服務，提升民眾滿意度。 (三) 本年度除提出上述路網重新規劃案外另向交通部公路總局提出幸福巴士計畫，以因應搭乘人數較少路線(33路沙美往田埔)，以7-8人座小型車替	每月10日提出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代公車營運，藉以提升營運效率，減少營運虧損，幸福巴士已向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已於 108 年 12 月底交車。</p> <p>(四) 本處將持續與車船處對本縣路網路線依據專業規劃及實際現有載運數據及民眾需求持續落實檢討後審慎調整路線。</p> <p>(五) 金烈大橋通車大眾運輸路網重整計畫業經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現已經車船處進行發包完成，幸福巴士預計於 109 年 1 月 17 日舉辦啟用典禮，屆時除原先規畫固定班次時段改為 09:30 及 15:30 外，並增加 10:30、11:30、12:30、13:30、14:30 等 5 班彈性班次（採預約制，另加繞預約東店、蔡店、東蕭、東埔、英坑），發車時間 10 分鐘以前皆可透過沙美車站 352-360 專線電話預約，以服務較交通需求地區旅客。</p> <p>(六) 有關機場設立轉運節點已由車船處納入路網規劃辦理。</p>			
8	縣務會議 10807022	有關軍事園區文化遺產及砲陣地維護，不論是方向梳理、保存方式及相關維護等，請觀光處與金門國家公	<p>一、本案許參議於 108 年 11 月 7 日針對旨案先行內部研討後，於 11 月 8 日赴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與該處楊秘書恭賀及相關作業人員進行研討，。</p> <p>依據研討情形，本府後續作為策提如下：</p>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p>園開會前，應先有腹案，不要流於開會形式。(觀光處)  (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請觀光處進行基礎資料蒐集(文化研討會、碩士論文、觀光的規劃研究、財政處))</p>	<p>1. 邀集各局處研討資料蒐集方式並依金管處需求分類提供。  2. 有關金管處協請本府支援規劃服務費用乙節，擬於金管處完成訪價後，再由雙方討論預算來源，若確定由本府支援，由本處另案檢討籌措。  二、為利軍事主題園區之推動，金管處及縣府 109-112 年擬推動計畫如下：  1. 金管處：  (1) 雙乳山、銅牆山…等主、次核心營區整修工程  (2) 既有營區據點、展館整修工程  (3) 既有步道、設施整修、室內陳展設備維護等工程  (4) 冷戰史料彙集翻譯計畫(八二三、九三砲戰…)  (5) 口述歷史訪談文物典藏、專書出版及解說資料編輯  (6) 軍事空間轉化體驗活動推廣(坑道音樂節、金門采風..)  2. 縣府及鄉鎮公所  (1) 金門縣大膽島觀光環境與休憩設施修繕工程  (2) 陽翟地下戰備坑道旅服設施整建工程  (3) 烈嶼鄉軍事體驗遊程(后麟營區)充實計畫  (4) 后頭二營區改善暨步道串連計畫</p>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9	縣務會議 10807004	<p>金沙鎮行政大樓現址，一樓增設民眾洽公空間、旅遊服務中心及車船處員工休息室，請觀光處為先期秘書單位，統整全案經費額度，並召集會議協調確認預算來源科目，納入 109 年度預算；並於今年度辦理全案規劃設計，明年度進行工程招標，減少使用民眾之不便性。(觀光處、金沙鎮公所)</p> <p>(108 年 12 月第 1 次管考會議裁示：俟全案內容底定後解除列管。)</p>	<p>1. 有關金沙鎮行政大樓現址，一樓增設民眾洽公空間、旅遊服務中心及車船處員工休息室，所需預算已納入 109 年度預算編列 800 萬元整。</p> <p>2. 另同意補助本案先期規劃作業，所需款新台幣 9 萬 8,000 元整。金沙鎮公所已依程序辦理簽訂契約，廠商並據以完成先期規劃，108 年 12 月 13 日惟審查結果部份不符需求刻依意見修正中。因恐未及於 108 年度執行完竣，並將另案辦理保留作業。</p>		觀光處	

編號	項次	列管案件	執行構想、原則或	各查核點	主辦單位	備註
10	縣務會議 10803010	<p>五鄉鎮停車需求調查評估分析報告，請觀光處主動讓各鄉鎮長瞭解進行方向，並適時讓民眾瞭解計畫期程及執行進度；另金湖鎮公所提立體停車場需求，主管單位可研究以多目標、多功能使用方向進行評估推動。（觀光處）</p> <p><b>（108年12月第1次管考會議裁示：俟金湖鎮立體停車場委商規劃後解除列管。）</b></p>	<p>有關各鄉鎮停車需求調查及規劃，本處已於108年5月拜會各鄉鎮長說明未來興建計畫，金城部分為中正國小及金城國中地下停車場、金沙為金沙國小地下停車場、金湖為市港段83地號停車場、烈嶼為低碳轉運停車場、金寧為公車轉運停車場。</p> <p>有關金湖鎮立體停車場案本處於108年9月23日拜會金湖鎮長研商多功能設施需求，結論朝向商場、圖書館及會議室辦理。公所於108年10月14日提送需求計畫書，經本處審查因需求尚不明確，於10月18日請公所修正，公所於11月1日提送修正版計畫書，經本處審查考量期程經費問題，建議以地上型式規劃，故於11月11日請公所修正。公所於11月28日提送修正二版計畫書報府，案經查因其規劃之商場空間需求達1700平方公尺，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規定，公共設施做多目標使用時，商場至多僅能規劃1000平方公尺，為符法規規定，故於108年12月25日請公所檢討調整，待公所檢討調整中，俟提報後陳核工程執行需求計畫書委由本府工務處代辦後續設計及施工。惟本案後因公所建議由該所自行辦理，故現階段尚未確認執行單位為何，將待政策確定賡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p>	待政策確定後填報	觀光處	

